華南永昌永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3年4月

(一) 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 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華南永昌永昌基金	**成立日期**	82年2月16日
經理公司	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無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一) 經理公司應以分散風險、確保基金之安全，並積極追求長期之投資利得及維持收益之安定為目標。以誠信原則及專業經營方式，將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之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政府公債、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金融債券、短期票券、承銷股票、其他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其他有價證券及其他基金管理辦法所規定或經金管會核准事項之投資，以謀求長期性最高資本利得及投資收益。

(二) 原則上，本基金投資於股票之總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

二、投資特色：

主要投資於基本面佳且具成長性之國內上市上櫃公司，投資標的沒有限制，範圍廣泛且選股彈性大，無論盤勢由電子、金融亦或傳產類股領銜攻堅，皆可隨勢調整核心持股內容，全方位的操作管理策略，將為投資人創造長期穩健成長的報酬。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本基金投資風險包括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等。

一、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由於國內股市表現常受到各種不同類型主流類股牽動，當特定主流類形成，可能將造成市場資金集中化的效應。

二、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受到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的特性，可能影響基金淨資產的表現。

三、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RR4。

風險報酬等級為本公司依照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製，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分類為 RR1-RR5 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投資標的產業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

請投資人申購基金前應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 (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值等)可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投資於中華民國證券市場之股票型基金。本基金經評估後，適合能承受風險程度較高之投資人。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113 年 3 月 31 日

投資類別/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新台幣百萬元)	占比(%)
股票	957.21	90.02
銀行存款	82.48	7.76
其他資產(扣除負債後)	23.54	2.21
合計(淨資產總額)	1,063.24	100.00

二、最近十年來基金淨值走勢圖：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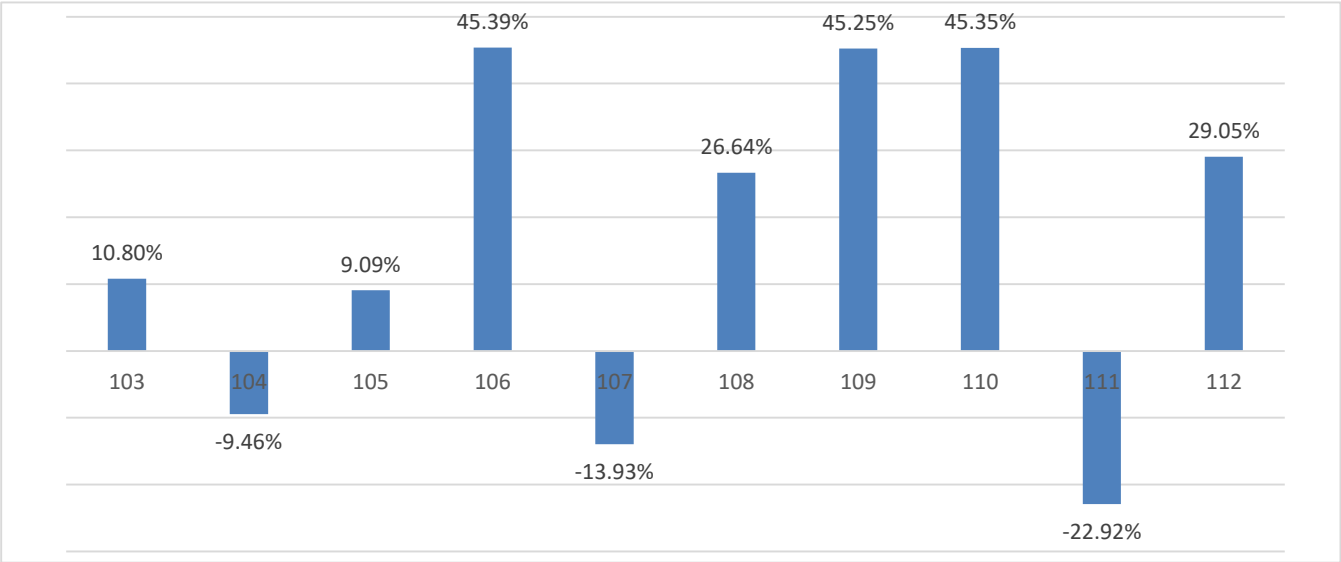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

註：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期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成立日起
報酬率	8.35	10.88	19.73	41.23	144.33	265.95	801.88

單位：%　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 113/3 基金績效評比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本基金無收益分配。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8	109	110	111	112
費用率	2.13%	2.24%	3.25%	4.05%	3.59%

註：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1.20%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14%
買回收件手續費	由買回代理機構辦理者每件50元，但至經理公司辦理者無。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每次預估新臺幣伍拾萬元
申購手續費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申購手續費不列入本基金資產，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百分之二。		
買回費	現行買回費用為零。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未滿七個日曆日(含)者，應支付其買回價金之0.01%為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其他費用	詳見【信託契約主要內容】捌、基金應負擔之費用。		

註 1：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註 2：實際銷售費率由經理公司在該適當範圍內，依申購人以往申購經理公司其他基金之金額而定其適用之比率。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 27 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華南永昌投信公司網站(http:www.hnfunds.com.tw)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http:www.sitca.org.tw)公告。

玖、 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www.hnfunds.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華南永昌投信服務電話：(02)2719-6688

1. **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投資人因不同時間進場，將有不同之投資績效，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亦不代表未來績效之保證；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
2. **本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障、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機制之保障，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投資人需自負盈虧。**